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21日至2025年02月20日止。

第 7938702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6月24日

商 标

善泰

申请 人 善泰大健康产业（天津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天津市红桥区千禧园28-29号楼底商-1号

代理机构 重庆猪八戒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卫生消毒剂